关于开展2017年暑假社会实践活动的通知

各团总支，团支部：

为深入学习宣传贯彻党的十八大和十八届三中、四中、五中、六中全会以及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落实《全国高校思想政治工作会议》精神，引领广大青年学生按照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勤学、修德、明辨、笃实”的要求，树立和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更加坚定跟党走中国特色社会主义道路、为实现中国梦努力奋斗的理想信念，根据团中央、团省委和团市委相关文件要求，按照学院工作计划，结合我院实际情况，院团委决定继续在全体在校生中开展2017年暑假社会实践活动。现将具体事宜通知如下：

一、活动主题

喜迎十九大 助力青春梦

二、参与对象

全体在校生，正在实习的学生不参加本次活动。

三、活动组织

（一）实践活动采取个人实践与团队实践相结合，以个人实践为主的形式进行；按照就近就便、在家庭所在地开展活动的原则进行。

（二）活动成果以实践报告、照片、微视频等形式体现。实践报告的内容包括：实践时间、地点、所从事社会实践的内容、活动方式、实践体会等。开学上报材料时需附相关活动图片等资料。

（三）参加者要注意做好校内外宣传报道和信息报送工作，提高学生的宣传意识。

四、活动内容

（一）开展学习习近平总书记系列讲话精神宣讲活动

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结合《中长期青年发展规划（2016～2025年）》，深入农村乡镇、城市社区、厂矿企业等，主要围绕习近平总书记系列重要讲话精神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开展形式多样的普及宣讲活动。

（二）走访调研，助力扶贫工作

每位同学需走访了解周边贫困户情况，并将所学知识技能运用到扶贫工作中，力所能及的帮助贫困户（如:医科生可以为贫困户检查血压、血糖等、工科生可以为贫困户做家电维修保养等、协助农活、农副产品的促销等），为扶贫脱贫献出绵薄之力。

（三）熟知并弘扬当地“文化遗产”

每位同学可以利用暑假时间寻找当地“文化遗产”并做调研，做到了解、熟知至少一项“文化遗产”（如：皮影戏、剪纸、腰鼓等），并为同学们宣传展示。

（四）“拓展专业知识，积累实践经验”活动

彰显我院各专业特色，根据自己的实际情况，积极到乡村诊所、社区医疗服务中心、工矿企业、旅游餐饮、公司集团等参加见习活动。通过见习活动，找出自我与需求之间的差距，明确自己的发展目标，增强工作责任心、社会责任感和专业思想意识，树立正确的就业观、择业观，为今后的就业打下坚实的基础。

（五）感恩伴我成长、孝心回馈父母，亲情主题实践活动

每位学生要以实际行动从报答父母的养育之恩开始，体验感恩的幸福和快乐。多关心父母的工作、生活和健康，学会一些家务小技能，为父母减一分辛劳、添一分惬意、送一分亲情。在家长的指导下步入社会做一些力所能及的工作，为父母减一分经济负担。

（六）弘扬雷锋精神，践行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

党的十八大提出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其中爱国、敬业、诚信、友善是对公民个人层面的要求。而作为一个公民，雷锋用他的实际行动给我们树立了标杆，雷锋精神是永恒的，是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的生动体现。学生可利用假期时间结合自身实际情况开展弘扬雷锋精神，实践社会主义核心价值观活动，努力为家乡发展贡献力量。

（七）创新类实践活动

同学们可利用所学知识，在严格遵守国家法律、法规及确保安全的前提下，开展有益的社会实践活动，如科技创新、文化创优、自主创业等方面，提高学生创新意识和创新思维。（创新包括：作品形式、作品内容、作品成果等方面）

五、活动要求

（一）高度重视，精心组织。2017年6月30日前，团委通过团总支、团支部等各种会议进行动员，各团总支、团支部对学生进行动员和安全指导。做到有计划、有动员、有指导、有考评，切实将本次活动落到实处。

（二）积极参与，重视效果。全体学生要结合实际，严格按照通知要求积极参与，确保实际效果，真正使自己得到锻炼，切忌搞形式、走过场。

（三）突出重点，加强宣传工作。各团支部在放假前要通过多种形式宣传社会实践活动的安排和意义。开学后要及时宣传本班学生在社会实践活动中表现出的奋发进取的时代风采和精神风貌。

（四）确保人身安全，保障工作到位。谨记安全第一，到任何地方实践经过家长同意或陪同，要强化安全意识，时刻保持警惕，消除各种安全隐患，做好安全防护工作，确保在安全的情况下开展实践活动。

 七、总结表彰

（一）2017年9月11日前，各团支部要组织召开班级暑假社会实践活动交流会，并将“2017年暑假社会实践活动反馈表”、实践报告（页面设置采用A4纸张；页边距上、下、左、右各2cm；字体：题目宋体加黑二号，正文仿宋体小三号；4.行间距：1.5倍行间距；字符间距：标准）、班级参加社会实践统计表、图片资料汇总后报团总支并上交团委，9月18日前完成先进个人评选（按参加社会实践人数的20%评选）、先进集体评选、申报工作。

（二）2017年9月20日前，各校区组织召开校区社会实践活动报告会，表彰先进班级和先进个人。

（三）各校区活动总结由团总支负责，并于2017年9月16日前交团委。

（四）本次活动将纳入学生个人操行评定和班级量化考核范畴。

附件：

1．社会实践创新奖评比细则

2. 2017年暑假社会实践活动反馈表

3. 班级参加暑假社会实践情况统计表

二0一七年六月十六日附件1

**社会实践创新奖评选细则**

为鼓励学生在社会实践中勇于探索，开拓创新，总结在某个领域开展社会实践的经验和方法，提升学生社会实践能力和效果，增强社会实践成果意识，决定在2017年暑假社会实践活动中设“社会实践创新奖”。

一、参评对象

参评对象为参加2017年暑假社会实践活动的全体学生。

二、参评比例

各奖项评选均为参评数的10%。

三、参加“社会实践创新奖”评选作品要求

1.创新性强。参评成果必须是在社会实践过程中创造出来的新思路、新方法、新举措、新经验，可操作性强。

2.步骤清晰。参加社会实践活动的步骤严谨、清晰，安全有保证。

3.效果明显。取得实际成效，得到实践单位的认可，具有较好的社会反响。

四、评选方法

1、社会实践先进个人：各班将社会实践材料汇总后，经过班级民主投票后得出本班级优秀成果。（以班级为单位评选出本班参评个人的10%）

2、社会实践先进集体：各院系将各班级时间材料汇总后，仔细审核后，评选出优秀班集体。（以院系为单位评选出本院系参评集体的10%）

社会实践创新奖：各班根据班级所有同学的社会实践材料民主投票选出本班社会实践创新奖。（以院系为单位评选出本院系参评社会实践创新奖10%，社会实践创新奖与社会实践先进个人不可重复）

五、成果展示

获奖成果将在暑假社会实践活动报告会和我院网站上展示

附件2

**2017年 院（系）暑假社会实践活动反馈表**

|  |  |  |  |  |  |
| --- | --- | --- | --- | --- | --- |
| 姓名 |  | 班级 |  | 政治面貌 |  |
| 家庭住址 |  | 联系电话 |  |
| 活动地点 |  | 活动时间 |  |
| 活动内容 |  |
| 活动体会 |  |

|  |  |
| --- | --- |
|  |  |
| 实践单位意见 | 实践单位（盖章）实践对象签名：二0一七年 月 日 |
| 家长意见 | 家长签名：二0一七年 月 日 |